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Progressive Path Group Holdings Limited

### 進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81)

####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進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最近期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預計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純利介乎約18,000,000港元至21,0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純利約34,100,000港元。

董事會認為，預期本年度溢利減少主要歸因於以下因素：

- (i) 本年度收入較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913,800,000港元減少約8%，主要由於本年度建築工程及建築機械租賃活動(尤其是與香港國際機場三跑道系統及啟德體育園有關的活動，該等活動已過其施工高峰期)減少，以及本年度建築市場普遍低迷；
- (ii) 本年度毛利率下跌，主要歸因於市場競爭激烈導致新獲授合約的毛利率較低，以及於若干項目的最後階段產生額外收尾及竣工成本；及

(iii) 上述不利影響被其他收入增加約12,200,000港元所部分抵銷，此主要歸因於本年度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由於本集團本年度的最終業績尚未敲定，故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是董事會參考本集團最近期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目前可獲得的其他資料而作出的初步評估，有關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亦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確認。務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細閱預期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九日刊發的全年業績公告。

務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進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胡永恆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包括胡永恆先生及陳德明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杜哈之先生、李文泰先生及唐絲絲女士。